

# 新

## 税 制

# 会计核算及实务

主 编 刘汝燮

副主编 傅 坚  
周鸿宾

## 前　　言

在我国改革开放力度最大、最广泛、最深入的1994年初，为了宣传、学习、普及和推行新税制，我们的《新税制会计核算及实务》与读者见面了。本书由云南大学经济学院东陆会计师事务所、昆明五华税务咨询事务所、昆明天理税务咨询服务公司合编。本书是教学和实践相结合的产物，是理论联系实际的成果，是税收与财会有机结合的结晶。

本书对1994年元旦前后出台的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资源税、土地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和农业特产税的有关规定、计税方法和会计核算都作了详尽的介绍和例释，深入浅出，有100多个实例，是一本普及的、通俗的财会、税收应用读物，书中的《新税制税种对比表》，将纳税人、税目、税率、计税公式和会计分录作对比，方便读者检索和区分差异。本书从具体操作上给财会、供销、企业领导和税收、财政人员以帮助。对广大纳税人来说，它更是必不可少的得力助手和促进成功的益友。它适合自学、自考的朋友作辅助材料之用，又可供金融、法律和其他财经贸易工作者参考。它既可作为财经大中专院校的教材，又可作为财会、税收人员的培训资料。书末的几篇附录，如外币业务的核算，会计报表的分析，利息的计算等，适应当前外汇、外贸改革和发展股份制的需要，可供进出口企业和投资人阅读，为企业领导和投资人作决策的参考。

本书的编辑出版，得到了云南大学经济学院领导和云南

省、昆明市税务局及盘龙、五华税务分局领导的具体指导和大力支持，也得到了兄弟大专院校有关教师的协助。特别是云南省税务局蔡云生、徐敬义同志；云南大学经济学院洪华喜、徐光远老师；中南财经大学张锦秀老师；陕西财经学院冉天先老师；辽宁财专苏郁生老师；蛇口中华会计师事务所吴云生老师；广西财专张启超老师；云南大学经济学院东陆会计师事务所和建元、毋景平、安一民老师；他们或进行指导，或参与策划，或参加审稿、改稿和校对，或提出改进意见。对此，我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本书出版前，曾由云南大学经济学院东陆会计师事务所作为讲义印行过，受到学生和读者的欢迎和好评。现正式出版，内容更加丰富、全面、翔实和准确。它将在更广泛的范围内发行，也就会发挥更大的作用。

欢迎读者批评指正，愿读者从中受益！

编者 1994年3月

# 目 录

第一章 总论 .....	(1)
第二章 增值税 .....	(5)
第一节 增值税概论 .....	(5)
第二节 纳税人的划分 .....	(9)
第三节 一般纳税人的计税和核算 .....	(11)
一 应交增值税三级科目的核算内容 .....	(11)
二 交纳上年增值税的核算 .....	(12)
三 准予从销项税额中抵扣的进项税额的核算 .....	(13)
四 不得从销项税额中抵扣的进项税额的核算 .....	(16)
五 销项税额的核算 .....	(18)
六 免征增值税的核算 .....	(27)
七 交税的核算 .....	(28)
八 登帐 .....	(28)
九 编表 .....	(32)
第四节 批零兼营商业企业的计税和核算 .....	(37)
第五节 小规模纳税人的计税和核算 .....	(39)
第六节 1993 年年末存货结转的核算 .....	(41)
第七节 增值税特殊业务的计税和核算 .....	(46)
一 混合销售的计税和核算 .....	(46)
二 兼营非应税劳务的计税和核算 .....	(47)
三 不得抵扣的进项税额的核算 .....	(49)

四 销售价格明显偏低由税局另行核定的计税 和核算	(51)
五 进口货物的计税和核算	(53)
六 专用发票的使用	(56)
七 增值税在会计报表上的列示	(59)
八 小规模纳税人请税务机关代开专用发票的计税 和核算	(62)
第八节 零售企业 1993 年年末存货结转的核算	(63)
第九节 税基的换算公式	(69)
第三章 消费税	(73)
第一节 销售应税消费品的计税和核算	(75)
第二节 应税消费品用于其他方面的计税和核算	(79)
第三节 应税消费品包装物的计税和核算	(81)
第四节 委托加工应税消费品的计税和核算	(83)
第五节 进口应税消费品的计税和核算	(87)
第六节 出口应税消费品的计税和核算	(89)
第四章 营业税	(98)
第一节 提供应税劳务的计税和核算	(99)
第二节 转让无形资产的计税和核算	(105)
第三节 销售不动产的计税和核算	(106)
第五章 资源税	(110)
第一节 资源税的计税和核算	(111)
第二节 盐资源税的计税和核算	(116)
第六章 土地增值税	(120)
第一节 主营房地产企业的计税和核算	(123)
第二节 其他企业销售不动产的计税和核算	(125)

## 第七章 企业所得税

——兼谈“资本保全”、利润及其分配的核算 .....	(131)
第一节 实收资本的核算 .....	(132)
第二节 资本公积的核算 .....	(135)
第三节 盈余公积的核算 .....	(137)
第四节 本年利润及利润分配的核算 .....	(139)
第五节 所得税、利润及其分配综合举例 .....	(142)
第八章 个人所得税 .....	(152)
第九章 农业特产税 .....	(160)
第十章 新税制税种对比表 .....	(166)
一 新税制税目税率简表 .....	(166)
二 新税制纳税人、计税公式和会计分录简表 .....	(168)
第十一章 新税制计税和核算的习题及解答 .....	(170)
第一节 新税制计税和核算习题 .....	(170)
第二节 新税制计税和核算习题解答 .....	(175)
附一 外币业务的核算 .....	(189)
附二 会计报表分析 .....	(201)
一 资产负债表 .....	(202)
二 损益表 .....	(204)
三 利润分配表 .....	(205)
四 财务状况变动表 .....	(206)
五 析评 .....	(208)
附三 利息计算 .....	(215)
附四 冲减营业收入的核算 .....	(229)
附五 所得税会计 .....	(231)

# 第一章 总 论

我国新的工商税制已于一九九四年一月一日正式实施。这次工商税制改革是建国以来规模最大、范围最广泛、内容最深刻的一次税制改革，其目的是为了适应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需要。这次改革必将有力地促进我国社会主义经济的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 一、税制改革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这次工商税制改革的指导思想是：统一税法、公平税负、简化税制、合理分权、理顺分配关系、保障财政收入、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的税制体系。改革的基本原则是：（一）有利于理顺中央与地方的分配关系，逐步提高税收收入占国民生产总值的比例；（二）有利于发挥税收调节个人收入和地区间经济发展的作用、促进经济和社会的协调发展，实现共同富裕；（三）有利于实现公平税负，促进平等竞争；（四）有利于体现国家产业政策，促进经济结构的调整，促进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的发展及整体效益的提高；（五）有利于税种的简化和税制的规范。

## 二、工商税制改革的内容

工商税制改革的内容主要分为三个部分，即：流转税的改革、所得税的改革和其它税种的改革。

（一）流转税的改革是整个工商税制改革的关键。新的

流转税由增值税、消费税和营业税组成。统一适用于内外资企业，并取消了产品税和对外资企业征收的工商统一税。

### 1、增值税的改革

增值税是流转税改革的重点，其主要特点一是比原有的征收范围大，对货物的生产、进口、批发、零售及工业性加工和非工业性加工、修理、修配，普遍征收增值税。二是税率由原来的十余档减少为二档，即基本税率17%，低税率13%，对出口货物实行零税率。三是增值税全面实行价外税，即以不含增值税税额的货物价格为税基计算征税。四是在征收上先划分一般纳税人和小规模纳税人，对一般纳税人采取使用专用发票注明税金进行税款抵扣的办法计征税款；对小规模纳税人采用简易办法计算应纳税额。五是减免税权高度集中到国务院。

### 2、消费税的改革

在生产环节如果只征收增值税，将有部份产品税负大幅度下降（如烟酒等），为了保证国家财政收入，体现基本保持原税负的原则，同时根据国家对某些产品进行特殊调节的需要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生产、委托加工和进口烟、酒及酒精、化妆品、护肤护发品，贵重首饰及珠宝玉石、鞭炮焰火、汽油、柴油、汽车轮胎、摩托车、小汽车等十一类消费品的单位和个人开征消费税。同时取消产品税、特别消费税。

### 3、营业税的改革

营业税是对暂不实行增值税的劳务交易和除商品批发、零售外的第三产业以及转让无形资产、销售不动产收入征收的一种税，设有9个税目和两档税率。

## （二）所得税的改革

1、企业所得税的改革，把原来的国营企业所得税、集体企业所得税、私营企业所得税合并，实行统一的企业所得税，各种经济性质的内资企业均为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人。企业所得税实行33%的比例税率，同时取消了国营企业调节税，并对国有企业承包所得办法停止执行。

## 2、个人所得税的改革

把原来的个人所得税、个人收入调节税、城乡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三税合并，建立统一的个人所得税。改革后的个人所得税，工资薪金所得的月费用可扣除800元，对外籍人员采用附加减除费用的办法。工资薪金所得采用九级超额累进税率；对个体工商业户的生产经营所得和对企业事业单位的承包经营、承租经营所得，适用五级超额累进税率；稿酬所得适用20%的比例税率，并按应纳税额减征30%；劳务报酬所得，特许权使用费所得，利息、股息、红利所得，财产租赁所得，财产转让所得，偶然所得和其他所得，适用20%的比例税率。

## （三）其它税种的改革

1、新开征的税种有：土地增值税，系在房地产的交易环节对交易收入增值部分征收的税种。开征的目的是对房地产交易中的过高利润进行适当调节。

2、保留的税种有：（1）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2）印花税，（3）屠宰税，（4）筵席税。

3、取消的税种有：（1）集市交易税，（2）牲畜交易税，（3）烧油特别税，（4）国营企业奖金税，（5）国营企业工资调节税，（6）集体企业奖金税，（7）事业单位奖金税。

4、调整的税种有资源税，扩大了征税范围，原来的盐税也并入了资源税，适当调整了税负。

5、将要调整的税种有：（1）城市维护建设税，（2）土地使用税；（3）车船使用税，（4）房产税。同时取消城市房地产税，和车船牌照使用税。

此外，还重新颁布了农业特产税的征收规定。

实行新税制后，企业的会计核算有较大的改变；计税方法也是新的。因此，本书以下各章对新税制的会计核算及计税实务分章节（分税种、税目）作详细的介绍和例解。

## 第二章 增 值 税

### 第一节 增值税概论

我国税制改革的一个重大内容，就是将原产品税改为增值税。

产品税有一个很大的缺陷，就是对加工环节的产品重复征税。销售环节越多，征税的次数就越多，显然不利于专业化分工，也势必影响整个社会资源配置的效率。同时滚雪球式的重复征税，既加重了消费者负担，又不利于市场竞争和出口。因此在一战结束时，美国学者托马斯·亚当斯等人就提出改革的设想，但没有在美国实现。1954年，法国率先实行了增值税，由于其优点显著，很快就在各国推广。我国也于八十年代初开始实行增值税。

增值税与产品税最主要的区别是：增值税只对一件产品在生产环节增加的价值征税；而产品税是对产品的全部价值征税。什么是“增值”？就是一件产品销售的价格减掉全部外购物品与应税劳务的所余部分。换言之，就是对每道环节的“净产值”征税。

实行增值税的好处是：

1、公平了税负。增值税消除了重复征税所造成的扭曲现象，税收就保持了中性原则，使企业按最佳效益原则进行生产要素的优化组合，以促进经济的发展。由于同一种货物的税负水平是相同的，因此，它不论在什么工厂生产，在全

能厂也好，专业协作厂也好，都不会因增值税的税负而受到影响。

2、稳定财政收入。由于增值税是对每一道经营环节的增值额都要征税，而且又是按专用发票上注明的税额进行抵扣，于是纳税人之间就互相牵制。如果销售方在专用发票上不注明或少注明税款，购买方就因得不到抵扣或得不到充分抵扣而要代上一环节（销售方）交纳未交或少交的税款。这就可以有效地控制偷漏税，保证税基不受侵蚀，从而有利于稳定财政收入。

3、促进外贸发展。对同一货物来说，不论是国产的还是进口的，其税负是相同的，而且税率能从总体上反映税负的特征。这样出口退税既比较彻底，又避免了退税过多会形成变相的出口补贴。而且，增值税可以把进口货物（含原材料）的全部税款一次全部征收起来，使进口货物与国产货物税负相同。

新增增值税不但与产品税大不相同，与原增值税也有较大区别。归纳起来，新增增值税有如下特点：

1、只按增值额征税：增值税只按各生产、经营环节中的增值额征税，这是它最基本的特征。对任何纳税人来说，都是只对其生产经营过程中自身创造的那部份价值征税。

2、扩大了征收的范围：除了农业生产环节和销售不动产等，基本都实行增值税。其范围拓展到生产、流通各个环节，它实行了普遍征收的原则。

3、连续征收：一件货物，从生产、流通到消费，只要经过一道环节，就要就其增值额征税，环环相扣，连续不断。

4、不重复征税：由于新增增值税是按专用发票扣税，它

既解决了扣税额不准确的问题，又避免了重复征税。这是它和其他流转税显著不同之处。

5、总税负相同：同一货物，只要其最终销价相同，不论其中间的生产经营环节有多少，税收负担总是相同的。就是说它不怕反复倒腾，有利于货畅其流。

#### 6、实行价外税专用发票

新的专用发票将价款和税金完全分开，实行价外税。以销项税额扣除进项税额后的差额，作为各环节应交税额。

#### 7、简化税率

新增增值税税率为：

基本税率：17%

低税率：13%

出口：零税率

加工、修理、修配：17%

其中，低税率的行业或品种为：

①、粮食、食用植物油；

②自来水、暖气、冷气、热水、煤气、石油液化气、天然气、沼气、居民用煤炭制品；

③、图书、报纸、杂志；

④、饲料、化肥、农药、农机、农膜等。

8、对不同规模的企业，实行不同的征税办法。新增值税把纳税人划分为一般纳税人和小规模纳税人两类。划分及征管办法在后面评述。

现将原产品税、原增值税及新增增值税列表对比如下：

## 原产品税、原增值税与新增增值税对比表

项目	原产品税	原增值税	新增增值税				
纳税人	生产企业 进口企业	生产企业 进口企业	生产企业 进口企业 流通企业				
税目及税率	20多个大类 200多个税目 税率3%—60%	几十个税目 税率8%—45%	基本税率 17% 低税率 13% 出口零税率	小规模纳税人： 征收率为6%。(不得抵扣进项税额)			
价内税或价外税	价内税	价内税(价税分离则实行价外税)	率	价外税			
开具发票	普通发票	普通发票	一般纳税人使用专用发票(价税分列) 小规模纳税人使用普通发票				
税基	含税销售额	含税销售额或 不含税销售额 (价税分离)	不含税销售额或组成计税价格				
计税公式	税基×税率	税基×税率	一般纳税人	$\text{进项税额} = \text{买价} \times \text{扣除率}$ $\text{销项税额} = \text{税基} \times \text{税率}$ $\text{应纳税额} = \text{销项税额} - \text{进项税额}$ $= \text{应交增值税贷方发生额} - \text{借方发生额}$			
				小规模纳税人 = 税基 × 征收率(6%)			
会计核算分录	借 产品销售税金及附加 贷 应交税金—应交增值税 ——应交产品税	1.够抵扣时 借 产品销售税金及附加 贷 应交税金—应交增值税 2.不够抵扣时 借 应交税金—应交增值税 贷 待扣税金 3.下月继续抵扣时 借 待扣税金 产品销售税金及附加 贷 应交税金—应交增值税	购进	借 材料(商品)采购 应交税金—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 贷 银行存款等			
			销售	借 银行存款等 贷 产品(商品)销售收入 应交税金—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交税	借 应交税金—应交增值税(已交税金) 贷 银行存款			
			小规模纳税人的核算在后面(第二节)				

## 第二节 纳税人的划分

新增增值税按经营规模的大小，将纳税人划分为一般纳税人和小规模纳税人两种，现列表对比如下：

一般纳税人与小规模纳税人对比表

项 目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划 分 标 准	凡不属小规模纳税人的，都是一般纳税人。	1. 生产企业年应税销售额在 100 万元以下的； 2. 流通企业年应税销售额在 180 万元以下的。 但小规模纳税人会计核算健全，能够提供准确税务资料的，经批准，可以按一般纳税人计税。
价内税或 价外税 (税基)	价外税。 但零售企业的销售及对小规模纳税人或消费者的销售为含税价。在计税及核算时，应换算为不含税价。	其销售额一般为含税价，在计税及核算时，应换算为不含税价。
开 发 具 票	对一般纳税人开专用发票。 对小规模纳税人及消费者开普通发票。	对小规模纳税人及消费者开普通发票。 对一般纳税人也开普通发票。但若购买方要求开专用发票时，可申请由税务机关代开专用发票。

续上表

项目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纳税人	生产、流通、进口企业	生产、流通、进口企业
税目、税率	基本税率 17% 低税率 13% 出口 0 加工、修理、修配 17%	国内销售 6% 出口 0 进口 17%
计税公式	进项税额 = 买价 × 扣除率 销项税额 = 税基 × 税率 $\text{应纳税额} = \text{销项税额} - \text{进项税额}$ $\text{或} = \frac{\text{应交增值税}}{\text{贷方发生额}} - \text{借方发生额}$	不分进项税额和销项税额，即使进货得到专用发票也不能抵扣。 $\text{不含税销售额 (税基)} = \text{含税销售额} \div (1 + \text{征收率})$ $\text{应纳税额} = \text{税基} \times \text{征收率}$
核算录	购进	借 材料(商品)采购 $\text{应交税金} = \text{应交增值税} (\text{进项税额})$ 贷 银行存款等
	销售	借 银行存款等 $\text{贷 产品 (商品) 销售收入}$ $\text{应交税金} = \text{应交增值税} (\text{销项税额})$
	交税	借 应交税金 = 应交增值税 (已交税金) 贷 银行存款

### 第三节 一般纳税人的计税和核算

对增值税的会计核算，企业在“应交税金”科目下设置“应交增值税”二级科目，下面再设“进项税额”、“已交税金”、“销项税额”、“出口退税”、“进项税额转出”五个三级科目。同时取消“待扣税金”科目。

“应交税金-应交增值税”采用多栏式帐户。其中“进项税额”、“已交税金”为借方栏目；“销项税额”、“出口退税”、“进项税额转出”为贷方栏目。

“应交税金-应交增值税”科目的借方登记企业购进货物或接受应税劳务支付的进项税额和实际已交纳的增值税；贷方登记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应交纳的增值税额、出口货物退税，转出已支付或应分担的增值税。尚未抵扣的增值税，可以抵顶以后各期的销项税额。本帐户为双重性帐户。期末借方余额，反映企业多交或尚未抵扣的增值税；尚未抵扣的增值税，可以抵顶以后各期的销项税额。期末贷方余额，反映企业尚未交纳的增值税，也就是下月初实际应交纳的增值税额。

#### 一 应交增值税三级科目的核算内容

1、“进项税额”：记录企业购入货物或接受应税劳务而支付的、准予从销项税额中抵扣的增值税额。企业购入货物或接受应税劳务支付的进项税额，用蓝字登记；退回所购货物